

MMOT

109 年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科技部 國際產學聯盟

招生簡章

壹、目的

配合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目標「以大學為核心的國際產學聯盟，聚焦前瞻領域，搭建產學研合作平台與國際市場連結，為產業提供人才與科研服務及培訓專業智財管理人才，加強學校研發成果運用，期能達到研發成果商品化營運能力、產學績效、衍生新創績效及國際競爭力的全面提昇，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成立「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Multidisciplinary Management of Technology, 簡稱 MMOT)，以專題研習方式，開放國際產學聯盟學校選派產學相關人員赴國外訓練，以培育及提升大學面對上述問題之國際處理能力、國際競爭力和國際合作機會。

培訓課程涵蓋智慧財產、技術移轉、投資評估三大領域，分為台灣及國外兩階段培訓，國內培訓班提供基礎訓練課程，國外培訓班則以專題研習方式，安排學員赴國外實地研習、參訪與交流，並至當地知名大學、高科技公司、研究機構、法院、技轉中心等訪問與見習，以培育及提升各界面對上述問題之國際處理能力、國際競爭力和國際合作機會。

MMOT 自民國 89 年開辦以來至今年為第 21 期，培訓學員逾千人次(國內已完成訓練 1,991 人次，國外訓練 1,559 人次，歷年受訓論文集 196 篇，下載網址：https://www.mmot.org.tw/mmot/all_achievements)。學員領域涵括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半導體、光電、軟體、生物科技與製藥、智慧機械、綠能、文化創意、技術服務等高科技產業、民生產業與科技服務業等，形成跨領域、跨國際、跨產業的緊密人才網絡，為近二十年來台灣產業轉型奠定關鍵基礎。本跨領域課程已成為產、官、學、研各界之標竿，致力推動研發成果之管理與運用，將所學成果擴散，影響深遠。

貳、報名資格：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之校內產學推動相關人員。報名者需由聯盟學校推薦報名，不接受個人報名。

參、訓練方式

一、國內培訓班：

(一) **課程訓練範圍：**包括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課程。

(二) **受訓時間：**約 80 小時之課程。

(三) **學費：**由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負擔，每位學員學費新台幣貳萬捌仟元整(含上課期間星期六午餐便當費用，且因場地限制，午餐便當由本會統一安排，恕無法接受要求更換廠商或退款。)

(四) 差 假：學校需提供公假給學員，以協助學員受訓。

(五) 受訓期間及完成後之權利義務：上課時數達 90% 之學員，始授予結業證書。
 如學員學習情況不佳，經本會溝通無改善及科技部同意，得以退訓，惟不得要求本會退還學費。

(六) 招收人數：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之校內產學推動相關人員暫訂約 15 名。

(七) 師資陣容與修習課程：包括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課程，授課師資請參見暫訂的「國內培訓班」課程規劃。(詳見第 6-8 頁)

(八) 國內培訓班上課時間及地點：

1. 受訓時間：暫訂 109 年 3 月 14 日始業式至 109 年 5 月 23 或 30 日 (若講師臨時調整上課時間，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其他週末時段補課。)

2. 上課時間及地點：

(1) 時間：星期五[18:30~21:30]及星期六全天[9:00~12:00, 13:30~16:30]，每星期暫訂以 9 小時課程為原則，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星期六晚上或星期日補課。

(2) 地點：暫訂於台北捷運忠孝新生/復興站或捷運大坪林站附近之會議中心。

3. 始業式：暫訂於 109 年 3 月 14 日 (星期六) 上午 08:15 開始報到、08:30 正式開始、上課至 17:30 結束。

4. 注意事項：受訓學員限親自到班上課，講義提供書面文件為主，不提供錄影、錄音、補課、代課機制。課程中亦不可錄影、錄音。

5. 國內培訓班課程規劃時程表暫訂如下：

日期(暫訂)	時間(暫訂)	課程內容(暫訂)	地點(暫訂)
3/14(六)	08:15 報到~17:30	始業式上課	暫訂於 台北捷運忠孝新生 /復興站 或 捷運大坪林站 附近之會議中心
3/20(五)	18:30~21:30	台北班上課	
3/21(六)	09:00~12:00		
	13:30~16:30		
3/27(五)	18:30~21:30		
3/28(六)	09:00~12:00		
	13:30~16:30		
4/10(五)	18:30~21:30		
4/11(六)	09:00~12:00		
	13:30~16:30		
4/17(五)	18:30~21:30		
4/18(六)	09:00~12:00		
	13:30~16:30		
4/24(五)	18:30~21:30		

4/25(六)	09:00~12:00			
	13:30~16:30			
5/8(五)	18:30~21:30			
5/9(六)	09:00~12:00			
	13:30~16:30			
5/15(五)	18:30~21:30			
5/16(六)	09:00~12:00			
	13:30~16:30			
5/22(五)	18:30~21:30			
5/23(六)	09:00~12:00			
	13:30~16:30			
5/29(五)	18:30~21:30			若講師臨時調整上課時間，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其他週末時段補課。
5/30(六)	09:00~12:00			
	13:30~16:30			

說明：因 4 月 3-4 日為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連假停課一週、5 月 1-2 日勞動節假期停課一週。若講師臨時調整上課時間，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其他週末時段補課。

(九) **報到**：擬訂 109 年 2 月 27 日由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公告錄取名單，正取者於 109 年 3 月 9 日前 e-mail 向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確認是否報到並 email 與寄送紙本完成校內大小章用印之「國內班人才培訓切結書」（附件二）至計劃辦公室，逾期視同放棄資格，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將通知備取者遞補。報到後放棄參訓者的派訓學校須返還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已支付之學費。

(十) **結業**：上課時數達 90%（72 小時）以上頒發結業證書為原則。

二、國外培訓：

(一) **課程規劃**：暫訂分為德國班（代號 A）、美國班（B）進階專題，各班報名人數達到成班規模才會開班，本會保留開班權力。課程內容涵蓋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領域，課程內容暫訂如第 9 頁。請於報名表中，填寫欲參加之專題志願排序。

(二) **受訓時間**：每專題安排 1-2 週；出國前舉行「行前集訓會議」，集中講習及分組，日期暫訂於 6 月 6 日上午舉行（詳見第 9 頁說明一），詳見本會另行通知細節。

(三) **國外班上課時間及地點**

1. 德國班

(1) 時間：暫訂於 108 年 6 月 24 日(三)至 7 月 12 日(日)期間之二週時

間舉行。

(2) 地點：德國慕尼黑

2. 美國班

(1) 時間：暫訂於 109 年 9 月 5 日(六)至 9 月 19 日(六)

(2) 地點：華盛頓特區、西雅圖

(四) 經費：

1. 學雜費與機票費：由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負擔學員所選擇之國外專題課程之學雜費與來回機票費。
2. 差旅費：除機票及課程學雜費之國外差旅費，依相關規定於科技部補助貴校國際產學聯盟計畫經費項下支應。學員需入住本會統籌安排團體住宿之學校或旅館，並配合團進團出。住宿費依實際住宿金額，由學員直接支付給旅館。

(五) 差 假：學校需提供公假給學員，以協助學員受訓。

(六) 受訓期間及完成後之權利義務：

1. 義務：為求以討論及個案實做達到最佳學習效果，受訓學員需分組完成個案簡報，回國後一個月內每組需繳交個案簡報予本會。
2. 國外上課時數達 95% 之學員將授予結業證書。
3. 學員學習情況不佳，經本會溝通無改善，得以退訓並需自行負擔學費、機票及住宿所衍生之相關費用。

(七) 招收人數：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之校內產學推動相關人員暫訂約 5 名，每專題錄取人次將依報名人次及預算經費做適當調整。

(八) 報到：擬訂 109 年 2 月 27 日由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公告錄取名單，正取者於 109 年 5 月 1 日前 e-mail 向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確認是否報到並寄送紙本完成校內大小章用印之「國外班人才培訓切結書」(附件三)至計劃辦公室，逾期視同放棄資格，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將通知備取者遞補。

肆、報名及收件截止日

109 年 2 月 18 日前 (以郵戳為憑)，請填寫附件一報名表後，完成以下第一及第二方式才完成報名手續。報名者須經由聯盟學校推薦，並由聯盟彙整函送統一繳交電子檔及紙本報名表予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不接受個人報名。

一、E-mail：將附件一報名表以 Word 檔案及 PDF 檔案 E-mail 至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胡小姐信箱：michelle_hu@mail.tca.org.tw

二、寄送報名書面資料：請將附件一報名表列印為書面資料及相關附件資料郵寄並發函至「10075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3 樓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胡瑀芮小姐收」。報名書面資料須檢附以下資料：

- (一) 附件一報名表。
- (二) 二吋相片 1 張（請於背後書寫姓名並浮貼在報名表）
- (三)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詳閱報名表最下方親筆簽名並寫上日期。
- (四) 英語語文能力證明（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者免附英語能力證明，上課語言原則上多數講師以中文為主。）：如 TOEFL 成績證明（舊制托福(PBT)550 分以上、新制托福(IBT)80 分以上或電腦托福(CBT)213 分以上）、TOEIC 成績或其他同等語文能力證明者，或曾在國外進修取得學位者請附修業證明。若無前述之資料，請務必於報名表內以文字說明英文能力與程度，若有相關資料佐證請一併附上。
- (五) 曾參與 MMOT 培訓課程結業之學員、曾參與相關培訓計畫，或曾受過其它相關進修班修畢基礎課程且可茲證明者（如：EMBA、碩士學分班或同等學歷者），請附上受訓或修業證明影本。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者免附。

伍、評選原則

- 一、形式要件：報名繳交文件需齊全。
- 二、學經歷（學位、職位、服務單位等）及報名動機，其內容須與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產學合作、科技研發、管理或服務相關。
- 三、國內培訓班之錄取人數，以及各段國外培訓的專題分配人次，將考量成團規模經濟決定是否開班。

陸、錄取名單公告日期：暫訂 109 年 2 月 27 日由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 e-mail 公告錄取名單

柒、聯絡：

- 一、國內、國外培訓班相關問題：請洽磐安基金會：

電話：(02)8911-2003 分機 201 朱小姐，E-Mail：mmot@mmot.org.tw

二、報名程序相關問題：請洽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

電話：(02)2577-4249 分機 375 胡小姐

E-Mail：michelle_hu@mail.tca.org.tw

三、歡迎下載 MMOT 歷年成果發表會論文：

https://www.mmot.org.tw/mmot/all_achievements

「國內培訓班」課程規劃(暫訂)

第一單元：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本單元介紹在產業創新過程中的研發成果商業化，以及面對創新科技快速興起之科技管理與智財布局相關議題，如從一開始研發的科技管理、創新管理到智財佈局、研發成果加值、人工智慧(AI)及大數據等各種智財管理與應用之策略。

課程名稱(暫訂)	師資(暫訂)
智慧財產國際發展新趨勢與企業因應戰略—從創新到創業價值鏈的整合-研發成果運用成敗關鍵；中美貿易戰爭對創新、智財之影響及台灣產業因應之道	劉江彬（政治大學名譽教授、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創新與創意事業經營與實例	侯勝宗（逢甲大學公共事務與社會創新研究所特聘教授）
科技研發管理與實例	吳豐祥（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教授）
智慧財產佈局與實例	林家聖（世博集團副總經理）
人工智慧(AI)、大數據之智慧財產問題因應	莊弘鈺（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數位經濟暨產業發展的挑戰與因應	詹婷怡（數位經濟暨產業發展協會副理事長/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
數位經濟之資料安全與隱私保護	張紹斌（合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前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第二單元：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本單元主要講授在組織發展過程中如何管理及經營智慧財產權，其可能存在之態樣包括專利、著作權、商標、營業秘密等，同時在朝向國際發展的同時，亦需要同步瞭解國際重要發展與因應策略，故課程中亦將講述歐洲、韓國、中國大陸等重要區域的智慧財產國際發展趨勢及重要議題，並搭配實際個案分析，從台灣企業角度思考制訂經營與發展策略。

課程名稱(暫訂)	師資(暫訂)
專利法	盧文祥（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前智慧財產局副局長）

專利保護策略：範圍界定與解讀	林國塘（前智慧財產局專利組組長）
著作權法	章忠信（東吳大學法律院助理教授暨科技暨智慧財產權法研究中心主任）
商標法與商標品牌授權實務	黃上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合署律師）
營業秘密之保護策略與競業禁止	宿文堂（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公平交易法與反壟斷之因應	黃銘傑（台灣大學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教授）
中國大陸智慧財產保護經營與因應策略	侯慶辰（慶辰法律事務所創所律師與執行合夥人）
生物科技智慧財產保護與國際發展策略	楊代華（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前臺北地方法院法官）
歐洲智慧財產法制與台灣之比較、歐洲地理標示	許曉芬（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法律系暨工學院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副教授）
國際智財訴訟與爭端解決	孫小萍（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前臺北地方法院檢察官）
損害賠償及合理權利金計算	宿文堂（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智慧財產案例實務	林欣蓉（最高行政法院法官）

第三單元：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本單元主要講授在智慧財產加值運用的過程中，針對產學合作、技術移轉所需面對的問題，以及創新或創業過程中面對資本市場必需之投資評估、融資、評價等問題。

課程名稱(暫訂)	師資(暫訂)
創新創業成敗關鍵：以生技產業為例	張世忠（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邀請中）
技術研發與產研合作策略及案例	樊治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技術移轉與法律中心資深顧問）
技術創新與智慧財產行銷之商業模式與案例	鐘基立（MIT 史隆學者/廈門智匯權，蘇州宇智匯權（籌）創辦人）
智慧財產 Due Diligence 與商品化、產業化實例	陳桂恒（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資深顧問、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兼任教授）

新創事業資本運作與案例	黃順達（和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技術與無形資產評價：以生物科技為例	陳桂恒（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資深顧問、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兼任教授）
國際技術移轉授權案例實務	王偉霖（銘傳大學法律學院財金法律學系教授暨主任）
國際企業併購成功因素	張振倫（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進階班：國外專題研習課程規劃(暫訂)

代號	專題	地點/合作單位(暫訂)	主要議題(暫訂)	日期(暫訂)
A 二週	德國	慕尼黑 /Boehmert & Boehmert 法律事務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歐洲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 歐洲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 歐洲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資評估 ● 參訪/上課(暫訂)：Hofbräu、EPO、Fraunhofer/Max-Planck-Innovation、Benz / Bouch 等 	暫訂於 6/24(三)-7/12(日) 期間之二週時間 舉行
A 二週	美國	華盛頓特區/ 律師事務所、 西雅圖/華盛頓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財經營成功關鍵—企業策略、專利品質、商業模式 ● 國際爭端解決方式選擇-和解、仲裁、訴訟 ●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ITC) 訴訟程序(337 條款) ● 聯邦法院訴訟策略 ● 最新智財案例及因應策略 ● 損害賠償及合理權利金計算 ● 智財國際布局 ● 法院/事務所參訪 	暫訂 9/5(六)台灣出發 9/7(一)~9/11(五)上課 9/12(六)至西雅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創新/科技管理成功關鍵-創新與產業需求之結合 ● 創業融資 ● 新創事業成敗關鍵 ● 資產負債表之解讀 ● 營運計劃之分析 ● 新創公司組織與領導 ● 產業數位經濟之運用模式：大數據、AI、系統整合 ● 高科技公司對數位經濟之因應策略 ● 公司參訪 	暫訂 9/14(一)~9/18(五)上課 9/19(六)返台

說明：

一、以上 A、B 專題之集訓會議：暫訂於 109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 8:00-12:00 在台北舉行，活動暫訂為期半天，費用已包含於學費內，詳見本會另行通知細節。

二、課程包括參與合作單位公開辦理之專題課程，學員藉與各國學員共同研習、互相研討與交流，建立學員國際網脈。

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報名表

推薦學校									
國內培訓班	為考量出國受訓成效，特舉辦國內培訓班，請勾選是否參加國內培訓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班 <input type="checkbox"/> 僅參加國外專題課程（若僅參加國外專題課程，請務必填寫下頁「曾受訓練摘要」）								
國外專題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國外專題，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國外專題（請打勾✓）：請填入以下專題課程第1志願、第2志願，無意願請空白。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 auto;"> <tr> <td style="width: 30%;">課程</td> <td style="width: 30%; text-align: center;">A 德國</td> <td style="width: 30%; text-align: center;">B 美國</td> </tr> <tr> <td>志願序</td> <td></td> <td></td> </tr> </table>	課程	A 德國	B 美國	志願序			照片 請浮貼兩吋 大頭照片 （請於背後書寫姓名）	
課程	A 德國	B 美國							
志願序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請寫5碼郵遞區號）								
永久聯絡之E-Mail		出生年	西元 年						
服務機關		服務部門							
現任職稱		工作總年資	總計 年 月						
機構性質 技術產業別	一、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機構 二、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機構 三、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機構 四、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個人工作 內容簡述	（約300字請包括參與培訓的動機、本課程與工作連結等）								
大學 以上 (含) 學歷	畢業學校	系所	學位 （請寫明博、碩、學士之畢業/肄業）						
	(最高學歷)								
	(次高學歷)								
重要 經歷	服務機關	部門	職稱						
	(由近至遠填寫)								
	(由近至遠填寫)								

英文程度說明 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者免附	如 TOEFL 成績證明 (舊制托福(PBT)550 分以上、新制托福(IBT)80 分以上或電腦托福 (CBT)213 分以上)、TOEIC 成績或其他同等語文能力證明者，或曾在國外進修取得學位者請附修業證明。若無前述之資料，請務必於報名表內以文字說明英文能力與程度，若有相關資料佐證請一併附上。				
曾受訓練摘要 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受過 MMOT 訓練結業之學員	受訓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2000 <input type="checkbox"/> 2001 <input type="checkbox"/> 2002 <input type="checkbox"/> 2003 <input type="checkbox"/> 2004 <input type="checkbox"/> 2005 <input type="checkbox"/> 2006 <input type="checkbox"/> 2007 <input type="checkbox"/> 2008 <input type="checkbox"/> 2009 <input type="checkbox"/> 2010 <input type="checkbox"/> 2011 <input type="checkbox"/> 2012 <input type="checkbox"/> 2013 <input type="checkbox"/> 2014 <input type="checkbox"/> 2015 <input type="checkbox"/> 2016 <input type="checkbox"/> 2017 <input type="checkbox"/> 2018 <input type="checkbox"/> 2019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班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班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班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相關培訓課程，或曾受過其它相關進修班修畢基礎課程 (如：EMBA、碩士學分班或同等學歷者) 請說明：_____					
(若有證書、修業證明、執照及獎項等請檢附影本。若不敷填寫、請另加續頁。)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暨 當事人同意書

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及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等相關執行單位基於 109 年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招生簡章報名相關事由，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前，本會有義務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1. 蒐集、處理及利用之目的：
 - (1)教育或訓練行政(101)；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158)；智慧財產權、光碟管理及其他相關行政(118)；資(通)訊服務(135)；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136)；資通安全與管理(137)；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7)；人身保險(001)；學術研究(159)等，為辦理教學、研究、行政及服務等相關事宜所需(181)。
 - (2)寄送本會相關之活動訊息。(您日後如不願再收到本會所寄送之行銷訊息，可於收到前述訊息時，回覆之後拒絕接受)。
2. 個人資料類別：本班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上列報名表單內文所列，包含：照片；國內培訓班之班別；國外專題課程；姓名；出生年；性別；聯絡地址；電話與手機；永久聯絡之 E-Mail；機構性質與技術產業別；服務機關、服務部門及現任職稱；個人工作內容簡述；大學以上(含學歷)之畢業學校、系所及學位；重要經歷之服務機關、部門、職稱；英文程度說明；曾受訓練摘要等。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1) 利用期間：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 (2)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會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3) 對象及方式：本會於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4. 當事人權利：您可向本會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之權利。
5. 提供錯誤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誤導性的個人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

同意書

本人已詳閱招生簡章及上述之文字並充分同意所敘述內容，本人獲知且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 貴會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同意書人 (報名者) 簽名	(請務必親筆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	-----------	----	-------

109 年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國內班人才培訓切結書

立書單位 _____（派訓學校）為人才培訓事宜，特立本切結書，並同意條件如下：

- 一、立書單位應負責使派訓人員 _____ 君於派訓期間全程參與國內研習。
- 二、非經科技部或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書面同意，派訓學校及派訓人員不得轉讓其權利及義務予任何第三人。
- 三、派訓人員有下列任一情事者，派訓學校應返還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已支付之補助款，如致科技部或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受有損害者，派訓學校應負責賠償。
 - （一）未依本計畫相關規定進行研習，經科技部或計畫辦公室書面通知後 15 日內仍未改正者。
 - （二）派訓人員於報到期限 109 年 3 月 9 日後放棄參訓。
 - （三）派訓人員出席或學習情況不佳，經溝通未改善而退訓者。
- 四、本切結書經立書單位簽章後，自底頁所載日期起生效。

此致

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

立書單位： _____（簽章）

代表人：

職稱：

地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09 年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國外班人才培訓切結書

立書單位 _____ (派訓學校) 為人才培訓事宜，特立本切結書，並同意條件如下：

- 一、立書單位應負責使派訓人員 _____ 君於派訓期間履行下列義務：
 - (一) 全程參與國外研習。
 - (二) 依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磐安基金會）要求之格式、內容及期限，於回國後一個月內每組需繳交 5,000 字之分組個案報告（電子檔），交付磐安基金會。
- 二、非經科技部或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書面同意，派訓學校及派訓人員不得轉讓其權利及義務予任何第三人。
- 三、派訓人員有下列任一情事者，派訓學校應返還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已支付之補助款，如致科技部或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受有損害者，派訓學校應負責賠償。
 - (一) 未依本計畫相關規定進行研習，經科技部或計畫辦公室書面通知後 3 日內仍未改正者。
 - (二) 違反或不履行本契約第一條所述約定之義務。
 - (三) 派訓人員於報到期限 109 年 5 月 1 日後放棄參訓。
 - (四) 派訓人員出席或學習情況不佳，經溝通未改善而退訓者。
- 四、本切結書經立書單位簽章後，自底頁所載日期起生效。

此致

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辦公室

立書單位： _____ (簽章)

代表人：

職稱：

地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